证券代码:002370 证券简称:亚太药业 公告编号:2016-005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23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1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对董事会的授权,综合考虑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的发行数量、募集资金用途等作出一定调整。

1、发行数量

原方案: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6,400万股(含6,400万股)。其中:陈尧根拟认购1,300万股;钟婉珍拟认购1,050万股;吕旭幸拟认购1,000万股;沈依伊拟认购900万股;任军拟认购544.863万股;曹蕾拟认购315.147万股;上海华富利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富资管-富鼎6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拟认购1,290万股。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含当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调整后方案: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63,937,005股(含63,937,005股)。其中:陈尧根拟认购13,000,000股;钟婉珍拟认购10,500,000股;吕旭幸拟认购10,000,000股;沈依伊拟认购9,000,000股;任军拟认购5,448,530股;曹蕾拟认购3,151,470股;上海华富利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富资管-富鼎6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拟认购12,837,005股。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含当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2、募集资金用途

原方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2,544.00万元(含132,544.0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129,844.00万元,拟全部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资额
1	收购上海新高峰100%股权项目	90,000.00	90,000.00
2	武汉光谷生物城医药园新药研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40,560.62	27,299.00
3	CRO商务网络项目	12,581.00	12,545.00
总计		143,141.62	129,844.00

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投资需要的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进度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未获核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支付收购上海新高峰100%股权项目价款。

武汉光谷生物城医药园新药研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和CRO商务网络项目将分别由公司收购标的下属公司武汉光谷新药孵化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和上海新生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实施,该部分募集资金将以增资等方式投入。最终投入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调整后方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2,413.54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129,713.54万元,拟全部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资额
1	收购上海新高峰100%股权项目	90,000.00	90,000.00
2	武汉光谷生物城医药园新药研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40,560.62	27,299.00
3	CRO商务网络项目	12,581.00	12,414.54
总计		143,141.62	129,713.54

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投资需要的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进度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未获核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支付收购上海新高峰100%股权项目价款。

武汉光谷生物城医药园新药研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和CRO商务网络项目将分别由公司收购标的下属公司武汉光谷新药孵化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和上海新生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实施,该部分募集资金将以增资等方式投入。最终投入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调整后方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2,413.54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129,713.54万元,拟全部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资额
1	收购上海新高峰100%股权项目	90,000.00	90,000.00
2	武汉光谷生物城医药园新药研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40,560.62	27,299.00
3	CRO商务网络项目	12,581.00	12,414.54
总计		143,141.62	129,713.54

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投资需要的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进度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未获核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支付收购上海新高峰100%股权项目价款。

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2月2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本议案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2月2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陈尧根、钟婉珍、吕旭幸、沈依伊、何珍、平华标回避表决本项议案,由其他非关联董事对本项议案进行表决。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2月2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2015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16】213号《关于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2015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刊载于2016年2月2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6年2月18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2月2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以上第六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2370 证券简称:亚太药业 公告编号:2016-006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6年1月23日以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16年1月29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成华强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到参与表决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中的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用途的调整进行逐项表决。

1、发行数量

原方案: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6,400万股(含6,400万股)。其中:陈尧根拟认购1,300万股;钟婉珍拟认购1,050万股;吕旭幸拟认购1,000万股;沈依伊拟认购900万股;任军拟认购544.863万股;曹蕾拟认购315.147万股;上海华富利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富资管-富鼎6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拟认购1,290万股。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含当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调整后方案: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63,937,005股(含63,937,005股)。其中:陈尧根拟认购13,000,000股;钟婉珍拟认购10,500,000股;吕旭幸拟认购10,000,000股;沈依伊拟认购9,000,000股;任军拟认购5,448,530股;曹蕾拟认购3,151,470股;上海华富利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富资管-富鼎6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拟认购12,837,005股。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含当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2、募集资金用途

原方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2,544.00万元(含132,544.0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129,844.00万元,拟全部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资额
1	收购上海新高峰100%股权项目	90,000.00	90,000.00
2	武汉光谷生物城医药园新药研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40,560.62	27,299.00
3	CRO商务网络项目	12,581.00	12,545.00
总计		143,141.62	129,844.00

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投资需要的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进度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未获核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支付收购上海新高峰100%股权项目价款。

武汉光谷生物城医药园新药研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和CRO商务网络项目将分别由公司收购标的下属公司武汉光谷新药孵化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和上海新生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实施,该部分募集资金将以增资等方式投入。最终投入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调整后方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2,413.54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129,713.54万元,拟全部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资额
1	收购上海新高峰100%股权项目	90,000.00	90,000.00
2	武汉光谷生物城医药园新药研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40,560.62	27,299.00
3	CRO商务网络项目	12,581.00	12,414.54
总计		143,141.62	129,713.54